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 2018年4月26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弘昌晟集团")关于所持本公司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登记的通知:

2018 年 4 月 25 日,弘昌晟集团已将质押给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,172,590 股本公司股份(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2.15%)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相关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弘昌晟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48,373,895 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.83%(所持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)。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45,201,252 股,占弘昌晟集团持股总数的 93.44%,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0.68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